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合计持有公司3.06%股份的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莱动内燃机有限公司、诸城市义和车桥有限公司提出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潍柴动力、山东莱动、义和车桥临时提案）》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存在不相容的内容。鉴于此，公司股东只能就其中一项议案投“同意”票，此种情况下，视同该股东对另一项议案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对另一项议案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如股东对两项议案均投“同意”票的，则视为投票人对该两项议案均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对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

持有公司3.15%股份的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管理的申万菱信基金一工商银行一华融信托一华融·海西晟乾6号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提出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2015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申万菱信基金临时提案）》、合计持有公司3.06%股份的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莱动内燃机有限公司、诸城市义和车桥有限公司提出的《2015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潍柴动力、山东莱动、义和车桥临时提案）》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2015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存在不相容的内容。鉴于此，公司股东只能就其中一项议案投“同意”票，此种情况下，视同该股东对另两项议案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对另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如股东上述三项议案其中任两项或者全部投“同意”票的，则视为投票人对该三项议案均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对三

项议案均计为“弃权”。

上述五项议案均为针对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提出的议案，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对其审议结果具有重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 年 5 月 26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166	福田汽车	2016/5/19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持股 3.06%的股东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莱动内燃机有限公司、诸城市义和车桥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16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

持有 3.15%股份的股东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股 3.06%的股东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莱动内燃机有限公司、诸城市义和车桥有限公司，在 2016 年 5 月 11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2015 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申万菱信临时提案）》：拟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3,335,065,645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潍柴动力、山东莱动、义和车桥临时提案）》：拟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3,335,065,6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3 股派 0.37 元（含税）。

《2015 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潍柴动力、山东莱动、义和车桥临时提案）》：拟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3,335,065,6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16 年 4 月 16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

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6 年 5 月 26 日 11 点

召开地点：福田汽车 109 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6 年 5 月 26 日

至 2016 年 5 月 2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潍柴动力、山东莱动、义和车桥临时提案）的议案	√
6	关于 2015 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 2015 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申万菱信临时提案）的议案	√
8	关于 2015 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潍柴动力、山东莱动、义和车桥临时提案）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1	关于与诸城市义和车桥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10.02	关于与长沙义和车桥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10.03	关于与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10.04	关于与潍柴动力扬州柴油机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	√
10.05	关于与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	√
10.06	关于与北京普莱德新能源电池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10.07	关于与潍坊青特车桥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10.08	关于与青岛青特众力车桥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10.09	关于与山东华源莱动内燃机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10.10	关于与北京福田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10.11	关于与北京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10.12	关于与北京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11	关于 2016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
12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13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14	关于董事会授权经理部门 2016 年度银行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
15	关于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费用预算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上述 1-4、6、9-15 议案。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不迟于 2016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15 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诸城市义和车桥有限公司、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青特众力车桥有限公司、山东莱动内燃机有

限公司、陈忠义、张夕勇、王金玉等。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公司第六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议案 4）、《关于 2015 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议案 6），并同意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 2016-014 号临时公告。

7、特别提示

合计持有公司 3.06%股份的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莱动内燃机有限公司、诸城市义和车桥有限公司提出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潍柴动力、山东莱动、义和车桥临时提案）》（议案 5）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议案 4）存在不相容的内容。鉴于上述，公司股东只能就议案 4 和议案 5 两项议案的其中一项议案投“同意”票，即：公司股东可以选择仅就前述两项议案的其中一项议案投票表决，此种情况下，视同该股东对另一项议案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对另一项议案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如股东对议案 4 和议案 5 均投“同意”票的，则视为投票人对该两项议案均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对议案 4 和议案 5 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

持有公司 3.15%股份的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管理的申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华融信托—华融·海西晟乾 6 号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提出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关于 2015 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申万菱信基金临时提案）》（议案 7）、合计持有公司 3.06%股份的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莱动内燃机有限公司、诸城市义和车桥有限公司提出的《关于 2015 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潍柴动力、山东莱动、义和车桥临时提案）》（议案 8）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 2015 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议案 6）存在不相容的内容。鉴于上述，公司股东只能就议案 6、议案 7 和议案 8 三项议案的其中一项议案投“同意”票，即：公司股东可以选择仅就前述三项议案的其中一项议案投票表决，此种情况下，视同该股东对另两项议案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对另两项议案

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如股东对议案6、议案7和议案8其中任两项或者全部投“同意”票的，则视为投票人对该三项议案均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对议案6、议案7和议案8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2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召开的贵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潍柴动力、山东莱动、义和车桥临时提案）的议案			
6	关于 2015 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 2015 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申万菱信临时提案）的议案			
8	关于 2015 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潍柴动力、山东莱动、义和车桥临时提案）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00	关于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1	关于与诸城市义和车桥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10.02	关于与长沙义和车桥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10.03	关于与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10.04	关于与潍柴动力扬州柴油机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			
10.05	关于与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			

10.06	关于与北京普莱德新能源电池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10.07	关于与潍坊青特车桥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10.08	关于与青岛青特众力车桥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10.09	关于与山东华源莱动内燃机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10.10	关于与北京福田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10.11	关于与北京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10.12	关于与北京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11	关于 2016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12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3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4	关于董事会授权经理部门 2016 年度银行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15	关于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费用预算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